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828/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PL/FA

財經事務委員會 以視像會議形式舉行的會議

日期：2021 年 2 月 1 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出席委員：林健鋒議員, GBS, JP (主席)
黃定光議員, GBS, JP (副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馬逢國議員, GBS, JP
張華峰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陳振英議員, JP
張國鈞議員, JP
陸頌雄議員, JP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鄭松泰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II 項

香港金融管理局總裁
余偉文先生, JP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銀行)
阮國恒先生, JP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貨幣)
李達志先生, JP

香港金融管理局高級助理總裁(發展)
劉應彬先生, JP

議程第 IV 項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財經事務)1
陳穎韶女士, JP

議程第 V 項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許正宇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財經事務)1
陳穎韶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1
章景星女士

公司註冊處公司註冊處經理
余淑芳女士

香港金融管理局主管(市場發展)
許懷志先生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 IV 項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主席
雷添良先生, SBS, JP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行政總裁
歐達禮先生, SBS, JP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首席財務總監及機構事務部高級總監
溫志遙先生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秘書長及高級總監
楊國樑先生

議程第 V 項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投資產品部總監
陳端女士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投資產品部副總監
黃樂欣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4
司徒少華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1)9
盧美雲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4
陳瑞玲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自 2021 年 1 月 4 日的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1)500/20-21(01)號文件 —— 有關"僱員補償保險—
涵蓋恐怖活動的再保險
安排"的 2020 年第三份
季度報告)

委員察悉自 2021 年 1 月 4 日舉行的例會後
發出的資料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1)533/20-21(01) —— 待議事項一覽表
號文件

立法會 CB(1)533/20-21(02) —— 跟進行動一覽表)
號文件

2. 委員議定於 2021 年 3 月 1 日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的例會上討論政府當局提出的以下事項：

- (a)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2021-2022 財政年度預算；
- (b) 保險業監管局 2021-2022 財政年度預算；
- (c) 財務匯報局 2021-2022 財政年度預算；及
- (d) 《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第 628 章)下適用於銀行的暫停金融合約終止權的規則。

III 香港金融管理局工作簡報

(立法會 CB(1)533/ 20-21(03)號文件 —— 香港金融管理局提供的文件)

香港金融管理局作出簡報

3. 應主席邀請，香港金融管理局總裁("金管局總裁")、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銀行)("金管局副總裁(銀行)")、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貨幣)("金管局副總裁(貨幣)")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高級助理總裁(發展)("金管局高級助理總裁(發展)")以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最新工作情況，內容包括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銀行監管、金融基建、金融市場發展、外匯基金投資表現，以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實施的措施。

(會後補註：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立法會 CB(1)540/20-21(01)號文件)於 2021 年 2 月 1 日經 Lotus Notes 內部電郵系統送交議員。)

討論

宏觀經濟狀況及香港的金融及貨幣穩定

4. 葉劉淑儀議員提到，某些外地媒體近日報道指香港金融監管機構就某些海外公司撤出香港的舉動向該等公司作出提問。她強調，金管局應加緊向國際社會解釋，中央政府制定《香港國安法》後，香港資本自由流通、司法獨立維持不變。主席贊同葉劉淑儀議員的意見，認為金管局應積極就市場上有損香港金融穩定的謠言作出澄清。

5. 金管局總裁回應時表示，金管局一直與本港及外地媒體溝通，發布有關香港的數據及資料。在過去數月，金管局透過網上研討會等各種渠道主動接觸近 1 萬名國際投資者，以事實和數據向他們直接解釋香港的情況，例如資金流及《香港國安法》的影響。展望未來，金管局會繼續向金融界不同持份者進行對外推廣活動，以回應國際投資者的關注。

6. 黃定光議員請金管局評估美國已推行/計劃推行的量化寬鬆措施對環球及香港金融市場和港元走勢有何影響。

7. 金管局副總裁(貨幣)表示，鑒於美元在環球經濟及金融體系中具有主導地位，美國推出量化寬鬆措施難免會對環球市場帶來影響。低息環境及流動資金充裕驅使投資者追逐回報，帶動世界各地(包括香港)股市節節上升。過去一年間，資金持續流入香港股市，這情況主要是由於有大量公司掛牌上市。此外，隨着滬深港通更趨成熟，更多資金持續流入香港。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監察金融市場發展，保障金融穩定。就港元方面，金管局副總裁(貨幣)強調聯繫匯率制度("聯匯制度")舉足輕重，該制度過去近 30 年來歷經高低起伏一直運作暢順。在聯匯制度下，港元在強方兌換保證匯率與弱方兌換保證匯率之間窄幅上落。因此，即使美國繼續推出更多量化寬鬆措施，港元波動仍然有限。聯匯制度對香港這類外向型且開放的經濟體發揮重要作用。

8. 對於何君堯議員認為當局提出香港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 2021 年將增長 4.7%的預測(載於金管局文件第 4 頁)屬過份樂觀，金管局高級助理總裁(發展)回應時解釋，局方作出有關預測時考慮了多項有利於潛在經濟復蘇的因素，例如 2019 冠狀病毒病已有疫苗可供接種。此外，該數字是以 2020 年的數字作為基數，而 2020 年的數字是一個極低的基數。

9. 邵家輝議員詢問金管局有否評估一旦出現移民潮將會對香港金融穩定有何影響。金管局副總裁(貨幣)回應時表示，此刻難以準確估算移民人數。事實上，任何時候都有資金不斷進出香港。重要的是，香港金融體系始終維持穩健，聯匯制度繼續發揮抗震作用，足以抵禦大量資金流動的衝擊。

10. 應周浩鼎議員和陸頌雄議員要求，金管局答應提供資料，說明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及近期經濟下滑對香港的家庭負債及其各個組成部分有何影響(包括因失業而提出的貸款申請的宗數及款額、無抵押私人貸款額及壞帳比率有否飆升)。

(會後補註：金管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21 年 2 月 24 日隨立法會 CB(1)617/20-21(02)號文件送交委員。)

11. 應劉業強議員要求，金管局答應提供資料，列出過去幾年間在香港停止運作的銀行及基金公司的數目，並載述有關原因。

(會後補註：金管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21 年 2 月 24 日隨立法會 CB(1)617/20-21(02)號文件送交委員。)

協助市民及本地企業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措施

12. 盧偉國議員表示，2020 年香港本地生產總值顯著收縮，加上失業率高企，他憂慮香港經濟前景晦暗不明。他注意到不少中小型企業("中小企")

仍然面對相當艱難的經營環境，並詢問金管局會否推出更多措施協助中小企。

13. 陳振英議員察悉，金管局或考慮延長"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和經優化的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經優化擔保計劃")下八成和九成信貸擔保產品延遲償還本金的安排，他詢問當局與銀行界商討此事有何進展。

14. 邵家輝議員表示，香港經濟面臨挑戰，他贊同其他委員的意見，認為金管局應考慮進一步延長"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並把經優化擔保計劃下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的還款期由 3 年延長至 5 年。

15. 主席表示，商界歡迎當局延長"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下的貿易融資貸款還款期 90 天，但他認為金管局應更早公布這項措施。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在短期內未必緩和，他強調政府當局必須從速審批相關疫苗，為香港經濟迅速復蘇鋪路。鑒於不少企業(特別是中小企)的業務需要一段長時間才能恢復至 2019 冠狀病毒病爆發前的水平，主席促請金管局繼續敦促銀行採取較寬容的態度考慮延長借款人的還款期。

16. 金管局總裁察悉，委員期望金管局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艱難時刻為經濟(特別是中小企)提供支援。金管局副總裁(貨幣)表示，當局持續檢討經優化擔保計劃下現行各項支援措施，務求切合中小企的需要。金管局副總裁(銀行)補充，金管局會與銀行業聯繫，商討"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的未來路向，但他指出，局方亦必須謀取平衡，支援經濟之餘，銀行亦必須恪守良好的風險管理。他進一步澄清，雖然"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將於 2021 年 4 月結束，但由於該計劃的申請人申請延長還款期後 6 個月才須償還本金，申請人不一定在計劃結束時便須償還本金。

17. 周浩鼎議員注意到信用卡撇帳比率及逾期和經重組貸款比率在 2020 年第三季均有所增加；

他詢問金管局會否與銀行業商討推出相關紓困措施協助有關的借款人。

18. 金管局副總裁(銀行)表示，金管局曾要求銀行業推出措施，幫助企業/中小企/零售客戶紓解資金周轉壓力。各銀行已推出相關措施(包括還息不還本措施)，協助客戶渡過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

19. 鄭松泰議員要求金管局提供進一步資料，說明金管局和銀行業為協助公眾及企業克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所帶來的挑戰而推出的各項計劃(例如"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及經優化擔保計劃)的進一步資料，包括過去數季個別計劃所提供的貸款額，以及金管局對申請人使用該等計劃的觀察所得。鄭議員亦憂慮經優化擔保計劃的批核準則或因公共財政緊絀而收緊，並關注到按揭證券公司會否設定上限限定通過審批可選擇還息不還本的申請人數目。

20. 金管局副總裁(銀行)答應提供鄭松泰議員索取的資料。"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的參與率在 2020 年下半年有所下跌。雖然客戶決定是否參與"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時各有考慮(因為借款人延遲償還本金並非毫無代價)，但使用率下跌的情況亦可能反映企業的財政狀況已有改善。金管局副總裁(貨幣)回應鄭議員的關注時保證，經優化擔保計劃的批核準則不會受外匯基金的投資表現變化影響。當局一直以來的目標是透過簡化申請程序，盡快為有需要的中小企提供協助。此外，在經優化擔保計劃下，合資格申請人可自由選擇還息不還本。

(會後補註：金管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21 年 2 月 24 日隨立法會 CB(1)617/20-21(02)號文件送交委員。)

21. 陳振英議員表揚金管局確保外匯基金表現保持平穩，並詢問可否把外匯基金部分投資或累計盈餘轉撥入政府的財政儲備，以及/或撥作支援額外紓困措施。盧偉國議員和劉業強議員均提出類似意見。李慧琼議員指出，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對

香港經濟造成前所未見的沉重打擊，她強調政府當局應以創新思維制訂措施協助市民克服難關。她詢問金管局可否增加外匯基金支付予政府財政儲備的款項，讓政府當局能夠推出更多紓困措施。李議員進一步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其他可資比較的司法管轄區的政府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用以支援經濟的款額，並與香港的相關款額作出比較。

22. 金管局總裁表示，根據既定安排，存放於外匯基金的財政儲備的回報，是按外匯基金投資組合過往 6 年的平均每年投資回報率，或 3 年期政府債券在上一個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 0%為下限)計算，並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此項安排的設計旨在提高財政儲備收入的穩定性。關於動用外匯基金累計盈餘的建議，金管局總裁指出，財政司司長必須從外匯基金的主要目標(即維持香港金融穩定)這個角度考慮有關建議。此外，鑒於"財政紀律"是維持聯匯制度的信心的一項要素，當局必須顧及一旦動用外匯基金累計盈餘可能會對市場發出何種信號。

23. 關於香港財政刺激措施的規模與其他經濟體的比較，金管局總裁認為，鑒於每個司法管轄區不同的貨幣體系和獨特情況，未必適合作出直接比較。不過，據觀察所得，香港財政刺激措施的規模與各主要已發展經濟體相關措施的規模相若，比部分新興市場經濟體相關措施的規模較大。

24. 盧偉國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以發債方式推動香港經濟復蘇。政府發債對市民來說亦可能是具有吸引力的投資選項。主席和劉業強議員均贊同有關意見。主席進一步指出，香港機場管理局成功透過發債為三跑道系統項目融資。周浩鼎議員詢問金管局會否建議政府因應現時的低息環境，以發債方式為基建項目籌措部分資金。

25. 金管局總裁回應時表示，鑒於在聯匯制度下維持財政紀律的重要性，對於是否發債(尤其以相關收益用於應付日常運作需要)，政府必須審慎

考慮。不過他認為可考慮就一些目標明確(例如促進香港綠色金融的發展)的金融措施發債。

金融服務市場的發展

26. 葉劉淑儀議員詢問金管局就容許跨境借貸及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銷售香港金融產品的事宜與內地對口單位聯繫有何進展。

27. 金管局總裁表示，金管局會繼續與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合作促成更多香港與內地之間的跨境措施。舉例而言，金管局和人民銀行正商討旨在容許大灣區居民購買香港理財產品的理財通的運作安排。就跨境借貸或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方面，金管局亦正與內地對口單位聯繫，期望短期內在各項目取得成果後會作出公布。

28. 黃定光議員表示，香港經濟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重創，但香港股市近月的每日成交額卻大幅增加，他詢問金管局有否就有關現象進行分析並評估當中的潛在風險。

29. 張華峰議員認為，現時市場活動蓬勃是由於多項因素所致，包括港股的市盈率相對偏低、人民幣近日升值，以及美國規管政策轉變(以致一些中資公司可能把由美國上市改為在香港上市)。他強調現時蓬勃的市況或屬短暫性質。他亦關注到政府當局擬調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計劃或會對香港金融穩定和聯匯制度產生負面影響。張議員又指出不少股市(包括美國、日本和新加坡)均不再徵收交易印花稅，並強調政府當局須審慎考慮這項計劃。主席贊同張議員的意見。

30. 金管局副總裁(貨幣)表示，近日香港股市每日成交額飆升受多項因素所致，包括低息環境、環球金融市場流動資金充裕、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大增，以及港股通帶動資金持續流入香港。關於潛在風險，金管局一直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緊密合作，小心監察市場發展。至於即將發表的財政預算案應否調高股票印花稅的問題，金管局總裁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轉達相關

意見予財政司司長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考慮。他亦指出，香港股市交易量的變動不大可能會對聯匯制度構成重大影響。

31. 對於葉劉淑儀議員就政府當局有否計劃發展香港虛擬貨幣的提問，金管局高級助理總裁(發展)回應時表示，現時已訂有針對提供證券型代幣交易服務的虛擬資產交易所的規管制度。他補充，政府當局較早時亦提出建議，引入適用於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的新發牌制度。

物業市場

32. 陳健波議員察悉並關注到，香港家庭負債額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由 2005 年 54.3%增至 2020 年第三季 87.7%。他詢問金管局會否採取措施應對此上升趨勢。何君堯議員對陳議員的關注亦有同感，他詢問金管局有否制訂香港家庭負債額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目標比率，以及有否就相關比率過去數年急升的情況進行分析。

33. 金管局總裁表示，家庭負債額佔本地生產總值比率的變動視乎負債和本地生產總值兩方面的水平。該比率近日上升是由於按揭貸款增加及香港名義本地生產總值下跌所致。他補充，雖然家庭負債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被廣泛用作評估家庭財務狀況的指標，但要作全面評估，仍需考慮家庭的整體資產負債狀況，包括資產水平及資產與負債的結構。從這個角度來看，香港的家庭資產淨值對負債比率以國際標準而言仍屬較高水平。金管局總裁進一步指出，金管局已要求銀行審慎管理風險，並會繼續密切監察市場發展。金管局總裁答應提供何君堯議員索取的資料。

(會後補註：金管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21 年 2 月 24 日隨立法會 CB(1)617/20-21(02)號文件送交委員。)

34. 陳健波議員詢問，列作"其他私人用途貸款"的貸款是否主要包括無抵押貸款。就住宅按揭貸款方面，陳議員察悉平均按揭成數和平均供款與入息比率在 2010 年至 2020 年期間均持續下跌，他詢問，此一趨勢加上列作"其他私人用途貸款"的家庭負債在同一期間穩步增加，是否表示越來越多置業者難以借取按揭貸款，因而不得不依賴利息較高的私人貸款；若然，金管局會如何應對這個問題。

35. 金管局副總裁(銀行)表示，列作"其他私人用途貸款"的家庭負債大多為銀行客戶為財富管理及投資目的，以其財務資產作抵押而取得的有抵押貸款。他亦解釋，平均按揭成數和平均供款與入息比率下跌是由於金管局多年來就物業按揭貸款推出逆周期宏觀審慎監管措施所致。雖然這兩個比率近年均有所上升，但金管局認為相關風險仍可應付。

聯繫匯率制度及外匯基金

36. 陸頌雄議員指出，美國推出多輪量化寬鬆後，美元對大部分貨幣均轉弱，他詢問金管局有否研究港元與一籃子貨幣掛鈎的可行性。

37. 金管局總裁強調，對於作為外向型經濟體的香港而言，聯匯制度無疑是最合適的制度。金管局無意亦不認為有需要改變聯匯制度。再者，金管局總裁指出，在其他匯率安排(例如與一籃子貨幣掛鈎)下，美元可能仍會佔一籃子貨幣中的較大比例，因此利率大致上仍會跟隨美國的利率。此外，與一籃子貨幣掛鈎可能會有實際困難和弊端。

38. 陳振英議員指出，外匯基金在長期增長組合下持有的另類資產的投資，近年一直錄得相對較高的內部回報率年率。他詢問，金管局會否考慮增加外匯基金投資組合中長期增長組合的規模，以期增加外匯基金的投資收入和支付予政府財政儲備的款項，從而為香港商戶和市民推出更多紓困措施。

39. 金管局總裁解釋，外匯基金投資組合中長期增長組合的規模，以外匯基金累計盈餘的三分之一及未來基金與外匯基金附屬公司存款中與長期增長組合掛鈎部分的總和為上限，以確保外匯基金有充足流動資金。不過，外匯基金投資組合中長期增長組合的規模尚有增加的空間。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年金計劃

40. 陸頌雄議員詢問按揭證券公司將採取甚麼措施優化其年金計劃，包括按揭證券公司會否考慮下調年金計劃的最低投保年齡。

41. 金管局副總裁(貨幣)表示，按揭證券公司此刻的首要重點是提供即享年金計劃。不過，按揭證券公司會檢視現行計劃可予進一步優化之處，對有關計劃日後有否擴大的空間這個問題亦持開放態度。

為黃馮律師行的客戶提供的協助

42. 李慧琼議員提到香港律師會早前介入挪用客戶資金的黃馮律師行的業務一事時詢問，金管局會否採取措施協助委聘該律師行處理物業交易並受到事件影響的律師行客戶。

43. 金管局副總裁(銀行)表示，金管局已聯絡相關銀行要求提供適當協助，以便受影響的交易得以及時完成。各銀行已主動聯絡相關客戶提供協助。金管局亦已就個案作出跟進。與此同時，金管局一直與香港律師會和香港銀行公會商討，探討日後一旦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時如何改善處理方法。

IV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2021-2022 財政年度預算

(立法會 CB(1)533/20-21(04)號文件) ——— 政府當局有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2021-2022 財政年度預算"的文件

立法會 CB(1)533/ 20-21(05)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有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周年預算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44. 應主席邀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主席("證監會主席")向委員簡介證監會 2021-2022 年度的建議預算。他指出，鑒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所帶來的挑戰，證監會已決定在 2021-2022 年度繼續寬免牌照年費一年，以紓減證券及期貨行業的成本負擔。這項寬免費用措施估計將令 2021-2022 年度收入減少約 2 億 3,700 萬元。

45. 至於 2020-2021 年度的預算，證監會主席表示，證監會先前預計會錄得約 6 億 5,300 萬元預算赤字，但如今反而預期會錄得 1 億 5,300 萬元盈餘。相關盈餘主要來自 2020-2021 年度首 7 個月證券市場成交額(平均每日 1,330 億元)高於預算所帶來的收入。就 2021-2022 年度的建議預算而言，證監會預計會錄得 1 億 8,410 萬元預算赤字，其中預算收入和預算經常開支分別為 20 億 3,560 萬元及 22 億 1,970 萬元。預計證券市場成交額為每日 1,230 億元。

46. 證監會主席表示，2021-2022 年度的 22 億 1,970 萬元預算經常開支中最大的一筆開支項目為人事費用，款額約為 15 億 1,800 萬元。證監會經覆檢 2021-2022 年度的人力資源需求，並鑒於經濟狀況持續惡化，決定除了特別為順利完成證監會為期 3 年的畢業實習生計劃的學員開設 4 個職位外，不會建議增聘人手。證監會建議於 2021-2022 年度凍結薪酬，但已撥出一筆有限的款項，以處理選定的初級支援人員薪酬落後於市場水平的問題。另一方面，證監會建議提升合共 32 個職位的職級，以應付更廣泛的職務及職責和更複雜的工作性質，並為表現卓越的證監會員工提供晉升機會。

47. 至於辦公地方，證監會主席表示，證監會於 2020 年年中遷入鰂魚涌的新辦公室，每年可節

省 1 億 2,500 萬元辦公室租金。有關款項會撥入預留作證監會日後購置辦公地方用途的 31 億 2,500 萬元儲備金。至 2022 年 3 月底，預計證監會預留作購置辦公地方用途的儲備金的款額為 32 億 5,000 萬元，而非預留作購置辦公地方用途的儲備金則為 34 億 1,300 萬元。

討論

人事費用及對外活動的預算開支

48. 陳振英議員歡迎證監會有關 2021-2022 年度凍結人手和員工薪酬的建議。他察悉證監會將提升 32 個職位的職級，他詢問有關詳情及此舉會否導致某些職級不必要地膨脹。鑒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短期內的發展仍未明朗，陳議員詢問為何證監會在 2021-2022 年度預算中把供人員前往海外公幹參與監管和對外活動的開支增加 1,035 萬元。

49. 證監會主席表示，獲提升職級的 32 個職位分布於證監會各個部門。有關提升職級的建議經過證監會嚴格審查，主要是為了反映相關職位的職務越趨複雜且範圍亦更為廣泛，並為表現卓越的員工提供晉升機會。關於監管和對外活動的支出有所增加的問題，證監會主席表示，由於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海外公幹暫停、研討會延期舉行或取消，與過往幾年相比，證監會 2020-2021 年度的海外活動支出較少，而 2021-2022 年度的有關支出則與過往幾年的正常水平相若。雖然預算假設 2021-2022 年度可恢復海外公幹，但仍存在變數，因此，有關項目的實際支出將視乎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情況。

預算收入

50. 陳振英議員表示，證監會預計 2021-2022 年度的收入為 20 億 3,560 萬元，較 2020-2021 年度的預測收入減少 13.8%，他詢問證監會作出有關預測的原因，以及作出預測時有否考慮所有相關因素，特別是證券市場成交額最近數月飆升及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一旦上調對市場成交額的影響。

51. 證監會主席表示，2021-2022 年度的預算收入為 20 億 3,560 萬元，較 2020-2021 年度的預測收入減少 3 億 2,514 萬元。證監會基於多項假設計算 2021-2022 年度的預算收入，包括證券市場成交額、因寬免牌照年費而減少 2 億 3,700 萬元收入，以及證監會 1 億 2,218 萬元的投資收入低於 2020-2021 年度預算的水平。證券市場成交額方面，估計平均成交額為每日 1,230 億元(相比之下，2020-2021 年度的平均成交額為每日 1,260 億元)，而期貨/期權合約的平均成交量為每日 457 000 張(與 2020-2021 年度的水平一樣)。證監會計算 2021-2022 年度預算收入時已顧及證券市場近期的成交額(即在 2020-2021 年度首 7 個月，成交額為每日約 1,330 億元)。

52. 張華峰議員歡迎證監會寬免牌照年費和凍結 2021-2022 年度員工數目及薪酬的決定。他留意到有建議上調印花稅稅率的聲音，但他擔心此舉會對證券市場帶來負面影響，或會導致外地資金撤出香港，繼而令市場成交額下跌，對證監會的收入帶來負面影響。他亦詢問證監會會否考慮上調證券交易和期貨/期權合約的投資者徵費率。

53. 證監會主席表示，印花稅和證監會徵費均屬交易成本的一部分。交易活動受包括股價和市場是否公平、具透明度及穩定等多項因素帶動，而交易成本只是眾多因素其中之一。應主席和張華峰議員要求，證監會將提供補充資料，說明或會影響投資者和市場成交量的因素(包括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可能上調)為何。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21 年 3 月 4 日隨立法會 CB(1)645/20-21(02)號文件送交委員。)

辦公地方

54. 張華峰議員表示，由於非住宅物業雙倍從價印花稅已告撤銷(2020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的措施)，他促請證監會把握機會購置辦公地方自用。

他認為自置辦公室可節省租金支出這項證監會預算中的主要開支項目。黃定光議員表示，鑒於熾熱的物業市場已出現降溫跡象，他贊同證監會應加緊為購置辦公地方而物色合適地點，從而滿足證監會的營運需要和節省租金支出。陳健波議員察悉證監會預留的 32 億 5,000 萬元儲備金未必足夠一筆過購置辦公地方，他詢問證監會在自置辦公室的問題上有何長遠計劃。

55. 證監會主席表示，證監會的長遠目標是自置辦公地方。證監會一直密切注視非住宅物業市場的發展，並一直積極物色面積合適並可滿足證監會營運需要的物業。證監會亦會考慮以不同方式購置合適的辦公地方，例如購置市場上的現成物業，或與發展商聯繫，預留發展項目中的合適地方。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監管工作

56. 葉劉淑儀議員提到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最近提議大幅提高主板盈利規定以應對估值暴升的小型公司申請上市所引起的監管關注。她甚為關注提高上市門檻或會令中小企難以尋求掛牌上市，以致只有大型公司才可透過上市集資，繼而只有大型金融中介(例如投資銀行)才可為這些公司提供專業服務。

57. 周浩鼎議員關注到，香港交易所提高主板盈利規定的建議與政府在 2020 年施政報告提出推動未有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進行首次公開招股的措施並不相符。他詢問證監會如何確保公司(特別是中小企)在香港集資的機會不受影響。他又察悉，由於美國政府最近對內地公司實施制裁，將有更多內地公司會由尋求在美國上市轉為尋求在香港上市。

58. 黃定光議員認為，證監會應檢視上市制度、堵塞潛在漏洞、打擊空殼公司，而不是收緊上市規定，以致可能對中小企尋求在香港上市帶來負面影響。他贊同其他委員的意見，認為鑒於美國政府最近對在美國上市的內地公司實施制裁，會有更多內地公司利用香港證券市場集資。他詢問證監會將採取甚麼措施吸引這些公司來港。

59. 關於上市規定的問題，證監會主席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行政總裁("證監會行政總裁")均指出，適用於上市公司的市值規定已於2018年調高，但盈利規定卻未作調整。香港交易所調高盈利規定的建議旨在令該兩項上市規定保持一致。香港交易所於2020年11月就擬議變更發表諮詢文件，徵詢公眾和市場的意見。在落實擬議變更時，證監會與香港交易所會保持密切溝通。至於生物科技公司掛牌上市的問題，鑒於這類公司深入參與研發活動，而且未有盈利，對於這類公司尋求在主板掛牌上市，會有不同的上市規定。香港是國際金融中心，為各種規模的公司提供不同的集資平台。未能符合主板盈利或業績紀錄規定的公司可申請在創業板上市。證監會主席表示，證監會知悉有關改革創業板的意見和建議。證監會力求謀取平衡，既要保障廣大投資者，亦須利便公司集資。

60. 至於證監會的監管工作，證監會主席表示，證監會已引入前置式監管方針，強調及早、具針對性及有系統地介入，以解決持續存在的問題和防止新的威脅對市場帶來影響。證監會如發現可能損害投資者及市場廉潔穩健的嚴重風險，會主動尋求有關公司作出澄清。此外，如尋求首次公開招股的公司未能就證監會的查詢提供令人滿意的答覆，證監會有權停止其首次公開招股。

61. 黃定光議員提到螞蟻集團早前決定不繼續進行首次公開招股一事，他詢問證監會有何行動跟進事件及會否採取措施防止日後再次發生類似事件。

62. 證監會主席表示，不進行首次公開招股是螞蟻集團的決定，而適用於相關投資者的退還申請股款安排已載列於有關的招股書。證監會察悉退還申請股款的過程井然有序。

63. 葉劉淑儀議員察悉，多家海外交易所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引入適用於上市公司和尋求

上市的公司的相關規定及規管措施，她詢問證監會就這方面及推動綠色金融方面的工作為何。

64. 證監會行政總裁表示，在 2020 年年中，證監會聯同金管局共同發起成立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督導小組")，其成員包括香港交易所和保險業監管局。督導小組旨在協調有關香港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規管決策和市場發展措施。在 2020 年年底，督導小組發表策略計劃，就鞏固香港金融生態系統及借助國際合作推動綠色金融發展制訂框架。相信香港可把握內地的機遇，發展為綠色金融中心。在 2021 年，證監會將聚焦於着手訂定有關企業披露氣候風險的準則，並制訂措施打擊基金以"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標籤"漂綠"的情況。

65. 陸頌雄議員提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滙控")於 2020 年年初暫停派發股息及盈富基金於 2021 年年初不再對在香港上市並受美國政府制裁的內地公司作出新投資的事件，他詢問證監會採取或計劃採取甚麼行動，盡量減少外地政府或監管機構實施的措施對香港金融市場可能帶來的負面影響。

66. 證監會行政總裁表示，自 2020 年年中以來，證監會一直與在香港營運的本地及美國主要金融機構保持緊密接觸，了解這些公司會如何處理美國針對特定公司及個人的制裁，以及禁止美國資金投資部分內地公司的措施。大體而言，證監會察悉這些公司執行美國制裁時均採取狹義的詮釋。證監會已提醒這些公司有責任公平對待客戶，盡量減少可能對香港市場帶來的影響。證監會行政總裁回應盈富基金事件時表示，證監會於 2021 年 1 月 11 日得悉盈富基金經理人("經理人")決定不再對受美國制裁的內地公司作出新投資後，已即時向經理人作出查詢。由於經理人屬證監會持牌法團，須遵守《基金經理操守準則》。該守則列出對基金經理人在投資管理的一些限制及要求，包括須充分披露投資資料。此外，盈富基金監督委員會得悉經理人的決定後，已要求經理人作出解釋及採取措施減低對盈富基金投資者的影響。證監會行政

總裁補充，受美國制裁的公司在恒生指數成份股所佔比例相對較少，而經理人亦於 2021 年 1 月 13 日宣布恢復投資被制裁的公司。關於滙控派息事件，證監會行政總裁表示，滙控是在英國註冊成立並於香港上市的銀行，受其英國監管機構(亦即英倫銀行轄下的審慎監管局)所作的決定約束，須暫停向所有股東派發股息。證監會經考慮香港的相關規則和規例，滙控的章程及審慎監管局的相關規則和規例後，得出的結論是滙控暫停派息的決定不會受到證監會在法律和監管方面的挑戰。當局留意到，滙控知悉其決定在香港引起爭議，並為部分香港股東帶來困擾。雖然滙控在亞洲的客戶基礎龐大，但日後會否以香港作為其總部的註冊地點完全由該銀行決定。

67. 張華峰議員關注到投資騙案近日出現上升趨勢，但證監會卻遲遲未有採取行動打擊該等罪行。他表示，不少中小型經紀行均認為證監會調查投資騙案時未能做到不偏不倚，而大型經紀行亦甚少成為其調查對象。

68. 證監會主席強調，證監會調查市場違規行為時一直不偏不倚，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所賦予的權力行事，行使權力時亦保持公平和具透明度。為加強保障投資者，證監會已加強公眾教育活動，提醒投資者對投資騙案保持警惕。證監會最近在社交媒體平台推出有關活動，重點內容包括最新消息和證監會發布的最新監管資料，包括就市場風險、無牌活動及中介的其他非法行為向投資者發出警告。證監會行政總裁補充，證監會非常重視投資騙案問題，包括"唱高散貨"騙局(該等騙局佔證監會調查中的市場操縱個案總數約 20%)。證監會最近進行部分調查時凍結了相信是藉騙局得來的投資計劃資產，並前往相信與懷疑騙局有關的辦公室和住宅處所執行搜查令。

(下午 12 時 27 分，主席宣布延長會議時間至下午 1 時。)

V 外地基金遷冊來港的機制

(立法會 CB(1)/533 ——— 政府當局題為"外地基金遷冊來港的機制"的文件)
20-21(06)號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69. 應主席邀請，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向委員簡介容許外地投資基金遷冊來港並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或有限合夥基金的立法建議；該等建議旨在增加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和有限合夥基金制度的吸引力，以及提高香港作為國際資產和財富管理樞紐的競爭力。他解釋，在擬議機制下，根據香港以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以公司或有限責任合夥形式成立的基金，如符合可獲證監會及公司註冊處處長分別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或有限合夥基金的新基金的相同資格規定，便可在香港分別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或有限合夥基金。擬議機制訂明基金在遷冊後的持續性獲得保留，而建議安排並不意圖設立新的法律實體或影響在香港註冊前就基金所訂立的任何合約。遷冊來港後，基金會如本港其他新成立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或有限合夥基金般享有相同的權利和承擔相同的責任，並須在其成立為法團/成立所在地撤銷註冊。政府計劃在2021年第二季把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進行首讀和二讀。

討論

70. 張華峰議員歡迎為利便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有限合夥基金遷冊來港而建議設立的機制和給予的稅務待遇。他注意到有公眾提出政府應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但他擔心此舉會損害本港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和有限合夥基金制度的競爭力，與當局吸引更多基金和公司到香港成立的政策目標背道而馳。主席對此亦感關注。他強調政府當局應建立一個在法律和稅務上清晰明確的營商環境，利便各種公司營運、吸引外地投資和外地基金在香港落戶或遷冊來港。

71.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明白委員擔心調整印花稅可能影響本港股票市場及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他表示，面對動盪的環球市況和嚴峻的疫情，本港股市始終堅穩，相對 2019 年，2020 年本港股市每日成交量增加大約 50%。他表示，政府有需要在各種不同因素(例如政府收入、市場發展和本港股市的競爭能力)之間取得平衡，當局會繼續檢視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

72. 陳振英議員認為對印花稅稅率和主板盈利規定作出任何調整都會對本港金融市場的競爭力和吸引力造成影響。他察悉自 2018 年 7 月及 2020 年 8 月分別設立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和有限合夥基金制度以來，已有 8 個開放式公司型基金及 81 個有限合夥基金在港成立；他詢問擬議的遷冊機制會直接或間接為香港帶來甚麼裨益，包括預計將會有多少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有限合夥基金遷冊來港。此外，他又詢問證監會是以甚麼評審準則考慮非香港公司型基金所提出的遷冊申請。

73. 陳健波議員及盧偉國議員表示，立法建議會為本地基金及專業服務行業開創更多職位和商機，他們支持有關建議。陳議員建議政府當局繼續推出措施吸引跨國公司來港開設公司和經營更多業務。盧議員提到投資推廣署最近向母公司以其他司法管轄區為基地的香港公司作為對象所進行的調查；該項調查結果指出，香港稅制簡單、稅率偏低，而且毗鄰內地，這些都是吸引公司來港經營業務的利好因素；相反，不利的因素主要包括住宅和寫字樓地方短缺而且租金高昂。此外，該項調查亦顯示，大部分公司會繼續維持在港的業務計劃，部分公司甚至計劃在香港擴展業務。

74.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表示，業界一直促請當局盡快設立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有限合夥基金的遷冊機制，某些業內人士更正在積極考慮把資金調配來港。儘管這主要屬商業決定而不適宜由政府作出估計，但根據某些由業界作出的估算，在為私募基金界別提供有利的經營環境之下，預計本港的私募基金及專業服務行業每年可開創接近

2 500 個全新職位。他補充，政府當局會繼續致力鼓勵基金在本地落戶和營運，包括籌辦各類型活動(例如由金融發展局舉辦的網上研討會)，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首要的資產和財富管理中心。關於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遷冊申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投資產品部總監表示，申請者須就遷冊申請向證監會提供有關資料/文件，包括根據該基金成立為法團或註冊的所在地的法律就該基金發出的成立為法團或註冊的證明書的副本、該基金的組成文件、該基金董事發出的證明書等。此外，申請者需要符合現時《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開放式基金型公司)規則》(第 571AQ 章)及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守則所訂適用於成立新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各項規定，包括關乎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董事、投資經理和保管人的各項資格規定。

總結

75.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委員大致支持容許外地投資基金遷冊來港並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或有限合夥基金的立法建議。

(下午 12 時 53 分，主席下令再次延長會議時間 10 分鐘至下午 1 時 10 分。委員表示同意。)

VI 其他事項

7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4 月 23 日